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Decem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

第三十二届会议

1999 年 3 月 22 日至 24 日

临时议程项目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3.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各项建议的后续行动。
4. 世界人口状况。
5.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下五年期的工作。
6. 秘书处在人口领域的方案执行情况和今后工作方案。
7. 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8. 通过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报告。

说明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15 条规定, 委员会应在其常会第一次会议开始时从成员代表中选举主席一人, 副主席一人或数人及所需的主席团其他成员。

委员会以往的会议均选举主席一人、副主席三人和报告员一人。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议事规则第 7 条规定,委员会应在每届会议开始时,于主席团成员选出之后,根据临时议程通过该届会议的议程。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8/222 号决定根据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的建议,核可了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文件。

3.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各项建议的后续行动

大会 1994 年 12 月 19 日第 49/128 号决议核可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各项建议,决定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为协助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职司委员会,负责监测、审查和评价该会议《行动纲领》在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的实施情况,并就此向经社理事会提出咨询意见。

大会该决议吁请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构采取必要的行动,对《行动纲领》的实施给予充分和有效的支持(第 10 段)。大会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所有有关组织审查它们的方案与活动,必要时按照《行动纲领》加以调整,并采取适当措施确保其充分和有效的施行,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第 22 段)。大会请经社理事会审议提交秘书长的关于设立实施《行动纲领》的适当的机构间协调、协作、调和机制的建议(第 28(c)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 1995/55 号决议所核可的委员会的任务规定(E/1995/27,附件一, I. A 节)中,请委员会采用围绕主题和突出优先项目的多年期工作方案,最后进行《行动纲领》的五年期审查和评价。这个工作方案除其他外,将提出评估《行动纲领》执行进展情况的框架。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5/236 号决定注意到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的报告,委员会在报告中要求按照《行动纲领》中的若干议题(见 E/1995/27,附件一,第三节)编写年度报告。1999 年的议题是“人口的增长、结构和分布,特别侧重包括教育在内的持续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这个议题的报告将提交给委员会。

委员会在第 1997/1 号决议中请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普及基本社会服务工作队主席向会员国和其他有关方面传达关于国际移徙问题的技术专题讨论会的结果,并向委员会 1999 年会议提出报告。关于技术专题讨论会的报告将提交给委员会。

文件

秘书长关于 1999 年世界人口监测的简要报告：人口的增长、结构和分布 (E/CN.9/1999/2)

行政协调委员会普及基本社会服务工作队关于国际移徙与发展技术专题讨论会的报告 (E/CN.9/1999/3)

秘书长关于协助实施《行动纲领》的财政资源流动情况的报告 (E/CN.9/1999/4)

4. 世界人口状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 1996/2 号决议中建议，除《世界人口监测》报告特别加以报道外，应从 1997 年起每两年一次在联合国秘书处人口司编写的补充简要报告中报道主要人口趋势。

文件

秘书长关于世界人口趋势的报告 (E/CN.9/1999/5)

5.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下五年期的工作

委员会在第三十二届会议结束时将完成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后第一个围绕主题和突出优先项目的五年期工作方案的编写工作。委员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通过的 1998/1 号决定中决定把“人口、性别和发展”作为委员会 2000 年第三十三届会议的专题。委员会主席团在 1998 年闭会期间会议上提出了 2001 年至 2003 年的主题。人口司司长将向委员会提出关于主席团建议的报告。

6. 秘书处在人口领域的方案执行情况和今后工作方案。

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请秘书长除其他外，继续将监测人口趋势和人口政策的工作摆在高度优先的地位；每两年编写全球、国家、城市、农村和都市人口的估计和预测；研究人口及有关的发展政策；编写关于人口变化相互作用的研究报告；分析死亡率；协助和协调关于生育率和结婚率以及包括计划生育在内的生殖权利和生殖健康的深入研究工作；进行研究以便更多地了解国内移徙和国际移徙的成因和后果；提高大众对人口与发展问题的认识并加强这方面的信息交流；作出必要的安排以协调《行动纲领》的审查和评价工作；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技术合作支助；并根据转型期经济国家目前面临的经济及社会问题向这些国家临时提供技术合作支助。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重申其工作方案(委员会第 1996/1 号决议)。

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强调联合国秘书处人口司必须在以下重要方面继续进行基础工作：人口估计和预测；基本人口趋势和问题，包括出生率、死亡率、移徙及城乡人口

变化的格局;人口政策的演进;和对人口与发展之间关系的认识(委员会第 1997/3 号决议)。

为审议以上各项活动,委员会将收到第三十一届会议以来人口领域取得进展情况的报告。大会在第五十一届会议上通过了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草案,重申该中期计划是联合国的主要政策指示并将作为拟定两年期方案预算的框架(第 51/219 号决议,第一节)。1998-2001 年中期计划方案 28(经济及社会事务)(A/53/6,(方案 28))包括人口问题次级方案,它将作为背景文件提供给委员会。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按照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中人口问题次级方案所述的战略拟订的 2000-2001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的说明。

文件

秘书长关于方案执行情况和 1998-1999 两年期工作方案的报告:经济及社会事务部人口司(E/CN.9/1999/6)

秘书长关于 2000-2001 两年期人口问题工作方案草案的说明:经济及社会事务部人口司(E/CN.9/1999/7)

秘书长关于 2000-2001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的说明:经济及社会事务部人口司(E/CN.9/1999/CRP.1)

7. 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按照议事规则第 9 条,委员会将收到第三十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以及将提交的各项目文件和编写这些文件的法律根据的说明,以便委员会能根据目前情况下各文件对委员会工作的作用、其紧迫性和相关性审议这些文件。

提请委员会注意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文件的管制和限制的第 1979/41 号和第 1981/83 号决议,并请委员会注意理事会关于恢复理事会活力的第 1982/50 号决议第 1(j)段,其中促请理事会所有附属机构在向秘书长要求新的报告和研究报告时应力行克制,并请它们全面执行理事会和大会关于管制和限制文件的各项决定。

又提请委员会注意理事会第 1982/50 号决议附件第 4 段,其中秘书长建议:(a) 理事会和大会各附属机构的文件和工作方案应加以精简,以便各附属机构能够切实有效地履行交托的任务;(b) 理事会和大会应在充分考虑到中期计划和方案预算的情况下,继续审查其各附属机构的临时议程和所要求文件的清单,以便除其他外,使所要求的文件在总体上更为一致,并使政府间一级的文件审议工作能够有条理的进

行；(c) 与此同时, 理事会和大会也应考虑到有必要将其各附属机构的项目和文件合并。

此外, 理事会第 1981/83 号决议责成其各附属机构采取紧急措施, 精简议程和工作方案, 以便在考虑到其会议会期和周期的情况下, 大量减少文件需求; 并在严格考虑到理事会和大会有关决议和决定规定的准则的情况下, 就所采取的措施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理事会第 1983/163 号决定请秘书长: (a) 在通过决定前, 将已超出秘书处在其核可资源范围内及时编制和处理文件能力的各种文件需求提请政府间机构和专家组注意; (b) 并提请政府间机构注意文件可能重复的领域和(或)能否把相关或类似主题的文件加以合并或综合的问题, 以使文件制作合理化。

文件

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

8. 通过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按照议事规则第 37 条, 委员会应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每届会议的工作报告。
